

王念慈：努力做自己喜歡做的事！

※本文引自傳播學院網站



【傳播學院吳佳珍報導】還記得這幾句耳熟能詳的廣告詞嗎：

「好東西要和好朋友分享！」

「我 18 歲，我不抽煙」

「我不認識你，但是我謝謝你！」

這些廣告都是出自王念慈之手，從商業廣告一路走向公益廣告，她透過極為精簡又具專業的語彙，既深植人心，更是實踐心中的美好價值。

40 年前往事，歷歷在目

王念慈的輩份，從她口中的幾號響鑼人物，就可見一斑：當年新聞系廣告組的班導是賴光臨老師（廣告系第一屆系主任），同學中的臧國仁、孫曼蘋和謝瀛春目前都在母校任教。

談到政大的往事，王念慈話匣子一開，難掩興奮：「我們正好趕上林懷民、殷允芃、吳靜吉等老師甫回國教書。」身為這些如今是社會菁英的第一批學生，王念慈與有榮焉：「老師們個個掏心掏肺，真的是傾囊相授！」即使畢業多年，王念慈和老師、同學們都保持著聯絡。「我說我是林懷民的學生，別人都不相信。」她笑著說，「因為，我一點都不會跳現代舞！」

資深廣告人，走向公益



王念慈大四時進入聯廣廣告公司，先後經歷國泰、聯中、奧美、麥肯等知名的廣告公司擔任創意指導、創意總監，成為人人稱羨的「成功人士」。然而，在商業廣告背後，她看見經濟的不平等；她說：「當我看到社會上的貧窮和不公平，卻又一直做著『要別人消費』的工作，就越來越不安。」

幾經輾轉反思，終於，王念慈找到一個人生的出口，既可以發揮專業，又不失去自己的堅持——公益廣告。

「我覺得我是被上帝眷顧的！」王念慈感恩的說，自 1990 年創立「大好工作室」以來，發現廣告也可以幫助弱勢，成為實現正義、公平價值的工具，「工作轉換的過程中沒有遭遇大困難，因為很清楚知道前進的方向，」王念慈沒有憂慮，堅持做對的事情。

耕耘自己的一畝田

「我總覺得自己還是學生！」不論是商業廣告或公益廣告，王念慈總是不斷學習，做自己喜歡做的事，而且做的專心、做的投入。即因如此，她的商業廣告及公益廣告都做得有聲有色；她努力追求、成就自己，而不是去完成別人的期待。

王念慈鼓勵年輕人，在摸索未來方向時，要清楚知道：自己要什麼、不要什麼。她說，即使處於迷惘，還不知道要什麼，但至少可以遠離不對的事，「努力去做自己喜歡的事！」她強調，要比別人更用功，才會成功。

【小檔案】王念慈

大好工作室負責人

新聞系 34 屆

相關報導：(1990) 王念慈：輕鬆駕馭創意。《薪傳》